

附件 1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残疾人联合会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1 个

填报人：肖永志

联系电话：5524707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28 日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文件精神，本单位对部门整体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配置、履职效益、预算管理、职责履行、预算执行情况 and 各部门新增财政支出、一般性支出、会议支出、专项项目支出、办公经费支出、机构编制、工资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以及厉行节约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我单位有编制 19 人，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 7 人，公益一类事业编制 8 人。内部机构包括 3 个股室（人秘股、宣传文体康复股、教育就业维权股）、1 个中心（县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我单位从事的工作包括残疾人康复、就业扶贫、教育、文化体育、助残宣传、维权信访、基层组织建设等等，工作内容涉及残疾人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汇聚了卫生、教育、民政、住建、体育、文化等诸多部门的职能。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做好市县十件民生实事

（1）从 2021 年 1 月起，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

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从每人每月 175 元、235 元提高到 181 元、243 元。

(2) 依法保护残疾人权益。

(3) 省县共投入 50 万元完成 100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居家无障碍改造任务。

2. 落实残疾人社会保障政策

至 2021 年底，全县共有持证残疾人 13143 人，其中 2021 年新办理残疾人证 1214 本。符合低保条件的 4017 名贫困残疾人全部纳入低保，占全县低保户的 40%，基本实现“应保尽保”；12326 人（次）残疾人享受两项津补贴；4032 名残疾人免费参加城乡居民医保；4258 名残疾人免费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2 名残疾人享受燃油补贴。

3. 扎实做好残疾人康复服务工作

认真开展“四类”残疾儿童的康复训练救助工作，全年共收训脑瘫儿童 28 名，转介服务残疾儿童 12 名；假肢装配 7 例，矫形器 5 例，配送辅助器具 234 件；精神病患者免费服药 515 例。为 768 名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实现康复服务，康复服务率达 95.57%。实行政府购买服务，与县阳光康复医院签订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服务协议，加强监督、指导，确保机构规范运行。

4. 落实残疾人就业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残疾人就业条例，全县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24.13 万元，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 154 人。举办 1 期培训班，

培训 43 名残疾人，积极推荐残疾人实现就业。县残联福利企业——大埔漳联瓷业发展有限公司集中安置残疾人就业 48 人，大埔县博富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安置残疾人就业 10 人。完善 16 个康园中心各项服务功能，改善其服务环境，打造残疾人“幸福之家”，并为 320 名残疾会员和 32 名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商业保险。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财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年初财政预算，利用各项财政资金认真履行部门职能，完成强化财政收入征管、优化预算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大对重点资金的使用监管和绩效评价等各项工作任务，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为推动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整体年度预算为 306.83 万元，实际支出为 638.43 万元。

基本支出 236.04 万元。基本支出是保障我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1 年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638.4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 161.8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1 万元、资本性支出 246.31 万元。

项目支出 402.39 万元。其中残疾人就业创业就业补贴 9 万元；2021 年就业保障金经费 190 万元；残疾人培训、居家无障碍改造、修理等补助资金 147.31 万元；财政代缴一、二级的重度残疾人和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的城乡居民社保 56.08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1 年，县残联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预期绩效目标全部完成，达到了预期的完满效果，自评分数为 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规范，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一致。根据部门实有人员数和工作职能，按标准预算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不存在虚编预算数据。

2. 预算执行情况。

1. 制度管理。

县残联制定财务管理规定、差旅管理规定、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公务接待工作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保障单位财务和预算执行运行规范有序。

2. 资金管理。

2021 年度,资金下达合法合规,本部门整体年度预算 306.83 万元,实际支出为 638.43 万元。支出完成率为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预决算信息及时在预决算平台上公开。

3. 项目管理。

根据《关于下达 2021 年部门预算经费的通知》(埔财预字 20214 号)文件精神,2021 年 2 月 23 日下达项目资金 306.83 万元,截至 2022 年 2 月 23 日,资金支出 638.43 万元,支出率为 100.00%,结转结余金额为 0.00 万元。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项目 1: 残疾精准康复和辅具适配服务。2021 年共收入中央资金 4 万元,省下达补助 22 万元,均用于采购残疾人所需的辅助器具和安装人工耳蜗。2021 年精准康复有需求人数 930 人,得到辅具的残疾人数 234 人,得到服药以及住院的残疾人 696 人,康复服务率 100%,全面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项目 2: 阳光家园计划-社区康园中心项目。2021 年下拨中央财政资金 30 万元用于发放全县社区康园中心 320 名残疾会员的交通出勤补助,以 180 元/人/月为标准,项目支出 30 万元,使用率 100%,全面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项目 3: 残疾人机动车燃油补贴。我县以 260 元/人/年标准给予补贴,发放补贴共有 12 名残疾人,发放补贴 3120 元,发放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项目 4: 0-6 岁脑瘫儿童康复救助。2021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

助需求人数 37 人，得到救助的残疾儿童人数 37 人，项目支出 56 万元，全面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项目 5：贫困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评定补助。为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前新办理残疾人证并符合补贴条件的贫困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每人给予 150 元的残疾评定补贴，各镇（街道）残联经过摸底筛查，确定补贴对象共 130 人，以银行打卡方式全部发放到位，全面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项目 6：残疾人居家无障碍改造。2021 年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我县改造任务 100 户，每户 5000 元，项目资金省、县配套资金全部到位，到位率 100%，支出率 95%，根据合同余 5% 在 1 年质保期后支付。目前 100 户已改造完成，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4. 资产管理。

2021 年末，固定资产总额（原值）2799.18 万元，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2799.18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目标值为 20，完成值为 20。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及公用经费均严格按照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和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列支。

2. 效率性目标值为 20，完成值为 20。

2021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我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思路举措，紧紧围绕全会的部署要求，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遵循“公平、公正、高效、廉洁”的原则，积极开展科技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3. 效果性目标值为 20，完成值为 2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部门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部门当年 主要的项目支出实现了预期的效果。

4. 公平性目标值为 20，完成值为 20。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本单位制订了信访工作制度设置了 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意见箱”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本年度收集群众信访意见 2 条，均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了回复。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在 2021 年度群众满意度评价调查中，本单位作为服务对象办事窗口，服务对象非常满意，得分为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通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发现问题有：绩效目标管理作为一项较新的工作内容，执行过程中会出现缺乏工作经验，没有合理设置绩效指标，编报和执行联系不紧密等情况。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大绩效评价工作的宣传和培训力度，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二）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指标设计，细化经费，完善信息，制定合法、合规、合理、可行的绩效目标。

（三）严格预算执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进一步合理配置资源，完善项目管理办法，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工作效益。